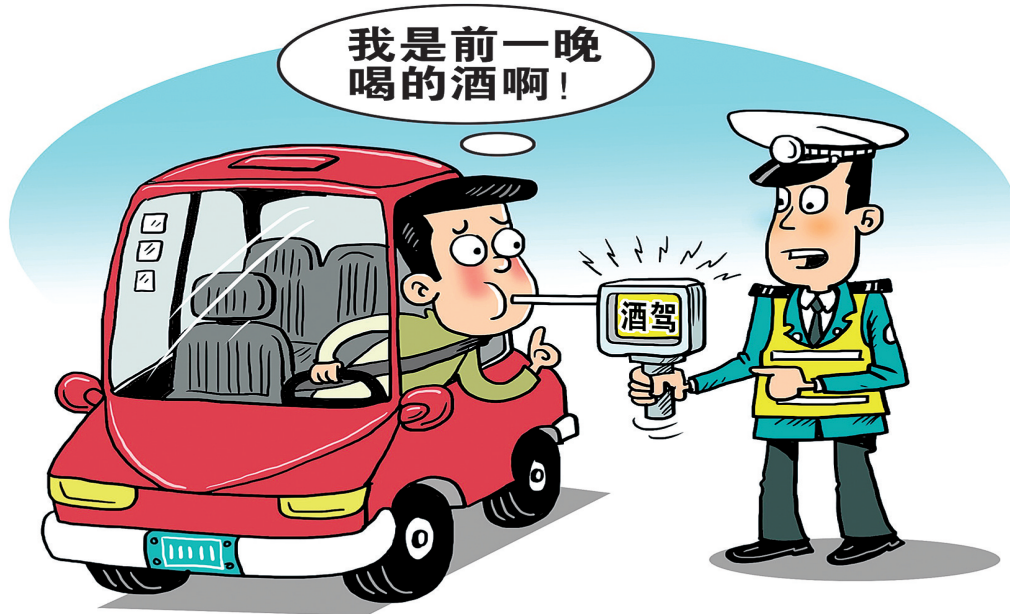


# 今年以来全省已查处酒驾44786起、醉驾28603起 教训！6起典型醉驾交通事故曝光

尽管公安交警部门对酒驾、醉驾采取“零容忍”严打击的态势,同时利用多种媒体进行曝光,但仍有部分驾驶人心存侥幸,以身试法,酒后甚至醉驾后驾驶机动车。据统计,今年以来,河南省共查处酒驾44786起、醉驾28603起。昨日,省公安厅交警总队对近期6起酒驾、醉驾典型案例进行曝光,希望广大驾驶员引以为戒。

记者 张玉东  
实习生 郭怡妮  
通讯员 杨依璐



96678

郑州晚报热线群:27255753

郑州晚报身边客户端

上新浪打开郑州晚报官方微博

打电话有稿费

## 喝了酒跑网约车 这司机胆儿真大



本报讯 郑州一网约车司机晌午喝了三两白酒,小憩到傍晚感觉酒劲已过,晚上不到8点就驾车上路开始接单。哪承想刚接第一单没跑多远,就被夜查交警拦下。  
记者 谢源茹 文/图

2018年11月25日夜,郑州交警四大队组织警力对辖区酒驾醉驾违法行为进行查处,在南三环四大队铁骑中队民警设卡对过往车辆盘查。20时50分许,民警在对一辆号牌为豫AM\*\*2T的白色丰田轿车驾驶人进行酒驾快测时,手中的“快速排查酒精含量测试仪”发出急促的警报和灯光提示。酒精呼气测试当事司机涉嫌酒后驾驶机动车。

当事司机名叫刘某周,39岁,准驾车型C1,驾龄12年。当民警对刘某周的行驶证进行检查时发现,其行驶证上“使用性质”一栏中显示车辆为“预约出租客运”,属于营运车辆;经询问得知刘某周为网约车驾驶员,此刻正拉着两位乘客跑第一单活儿。两位乘客反映,由于车上香味比较重,在车上没有闻到司机有酒气。

当民警告知刘某周,因其涉嫌酒后驾驶营运机动车,将被给予驾驶证吊销、五年内不得申领,行政拘留15日,罚款5000元的处罚时,刘某周大吃一惊。“酒驾不是扣12分,罚款2000元吗?”民警拿出刘某周提供的“网络预约出租汽车运输证”和“网络预约出租汽车经营者证”向其讲解:“你的行为是酒后驾驶营运车辆,处罚要远远重于酒后驾驶普通私家车车辆,这一点法律有明确的规定。”

驾驶证被吊销意味着刘某周的从业资格也将被运管部门吊销。

## 周口“2018.2.5”事故 醉酒驾车,撞死撞伤同向3名路人

2018年2月5日21时30分许,何建华醉酒后驾驶豫AF8V63号小型越野客车沿太康县马厂镇大良店至马厂镇公路由东向西行驶至太康县马厂镇朱庄将路边同方向步行的行人朱在峰、朱文康、朱业东撞伤,后朱在峰经抢救无效死亡。

事故发生后何建华被围观群众控制,太康县交警大队民警到达现场后对事故现场勘查完毕后将何建华带至太康县交警大队办案区。经陕西津实司

法鉴定中心检测:何建华血液中乙醇成分为236.67mg/100ml,属于醉酒驾驶机动车,太康县交警大队认定何建华负此事故的全部责任。

2018年2月6日,太康县公安局依法对何建华采取了刑事拘留措施,并作出吊销其驾驶证和终身禁驾的处罚。2018年8月13日,何建华因交通肇事罪被太康县人民法院作出有期徒刑7个月的刑事判决。

## 洛阳“2018.5.12”事故 醉驾逆行,先撞电动自行车再撞汽车

2018年5月12日6时20分许,周某未取得机动车驾驶证醉酒后驾驶京N牌号小型轿车,车内乘坐贺某、负某、师某3人,沿长虹路由南向北超速行驶至“公园壹号”小区南侧路段处,逆向行驶,与前方向行驶的葛某驾驶的电动自行车相撞后,未采取任何措施,又与对向行驶任某驾驶的小型普通客车正面

相撞,车内乘坐巩某、王某2人,造成司机任某当场死亡,周某等7人不同程度受伤,巩某经抢救无效死亡,车辆损坏严重。

经检验鉴定机构鉴定,周某已达醉酒标准,周某的行为已涉嫌危害公共安全罪,负该起事故全部责任。目前,该案正在审理中。

## 郑州“2018.4.20”事故 醉驾违反右侧通行规定

2018年4月20日19时许,王会川驾驶豫A58VB3号东风日产牌小型普通客车沿长兴路由北向南行驶至北三环北约200米时,与李长驾驶豫A2U76B号思威牌小型普通客车沿长兴路由南向北行驶至此处相撞。经分析论证,此事故系因王会川醉酒后驾驶机动车、违反右侧通行规定造成的。

王会川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22条“……饮酒、服用国

家管制的精神药品或者麻醉药品,或者患有妨碍安全驾驶机动车的疾病,或者过度疲劳影响安全驾驶的,不得驾驶机动车”,第35条“机动车、非机动车实行右侧通行”之规定,其违法行为导致本次事故的发生。根据《道路交通事故处理程序规定》第46条:“(一)因一方当事人的过错导致道路交通事故的,承担全部责任……”之规定,王会川负事故全部责任,李长不负事故责任。

## 商丘“2018.11.5”事故 醉驾无牌三轮摩托,追尾货车身亡

2018年11月5日,商丘永城境内,一中年男子醉酒后驾驶无牌三轮摩托车超速行驶直接撞上路边停放的货车尾部,当场死亡,引发悲剧。

经调查,2018年11月5日,从事空调维修的秦某中午自饮近一斤白酒。醉意朦胧的秦某不听别人劝阻,硬是驾

驶无牌三轮摩托车上路。13时40分左右,秦某驾车行驶到省道327永城境内米庄路段时,双眼被酒精麻醉,直接撞向路边停放的货车尾部。经血液检测,事故发生时,秦某血液中酒精含量为423.99毫克/100毫升,属严重醉酒状态。秦某为醉酒驾驶付出了生命代价。

## 尉氏县 “2018.11.11”事故 醉驾逆行与他车 迎面相撞, 造成5人死亡,7人受伤

2018年11月11日5时许,张亚可驾驶豫A411KX奇瑞越野车(核载5人,实载2人),沿省道S102线由东向西行驶,至尉氏县大营镇大营村路段时,违法超越前方一辆大货车,逆行驶入对向车道,与相对方向张锦坤驾驶的豫PC3358金杯面包车(核载9人,实载10人)迎面相撞,金杯面包车随即起火,后被消防部门扑灭。截至目前,事故造成5人死亡,7人受伤(其中4人转至郑州进行治疗,3人在尉氏县治疗,伤者暂无生命危险)。

经初步调查,奇瑞越野车司机张亚可严重醉酒(血液中乙醇含量为343.53mg/100ml)驾驶机动车违法超车,逆行驶入对向车道与金杯面包车迎面相撞,是造成此次事故的重要原因。双方车速以及车辆安全性能正在检验鉴定中。醉驾肇事驾驶人张亚可将面临严厉的法律制裁。

## 济源 “2018.10.8”事故 肇事逃逸,找人顶包

2018年10月8日凌晨1时10分许,在济源市北海路与荆梁路交叉口发生一起交通事故,一辆轿车转弯时撞向一辆电动三轮车。

经查,肇事司机张某饮酒后驾驶机动车,肇事后害怕承担法律责任,遂离开现场,找其亲戚王某某顶包,自以为能够“瞒天过海”,还是难逃法网。经抽血化验,驾驶员张某血液中酒精含量为107mg/100ml,属于醉酒后驾驶机动车。目前,肇事司机张某因涉嫌醉酒后驾驶机动车,已被采取刑事措施。